

上海市长宁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返还公示

根据《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》《贯彻〈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〉实施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对以下工程项目申请返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情况进行公示。如发现其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，请及时携带有关证据材料至长宁区劳动维权综合受理窗口投诉举报。

公示期满，如不存在工资拖欠问题投诉举报的，本局将按规定程序返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。

公示时间：2026年4月22日—2026年5月21日

序号	项目名称	施工许可证编号	总包单位名称	社会信用代码
1	清池路养老院新建工程	2002CN0193D01	上海金鹿建设(集团)有限公司	913100001327013784
2	上海祥福护理院装饰装修工程	2502CN0185D01	上海金鹿建设(集团)有限公司	913100001327013784

公示期间投诉举报电话：12333

投诉举报地址：长宁区威宁路410号3楼（长宁区劳动维权综合受理窗口）

上海市长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4月22日